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南京市江宁区胜利路99号名家科技大厦A座1102室（江
宁开发区）

主办券商

国金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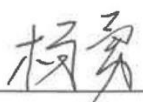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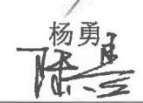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2025年1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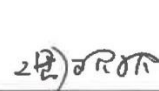

杨勇

陆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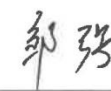
陆进

王建

卢松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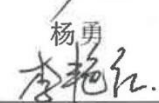

陶欢欢

邹强

邹强

韦薇

韦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杨勇

李艳红

王建

王建

陆晨

陆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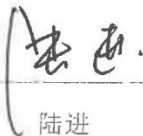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5年1月2日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杨勇	 _____ 陆进	_____ 卢松
_____ 陆晨	_____ 王建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陶欢欢	_____ 邹强	_____ 韦薇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杨勇	_____ 王建	_____ 陆晨
_____ 李艳红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5年1月2日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杨勇

陆进

卢松

陆晨

王建

全体监事签名：

陶欢欢

邹强

韦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杨勇

王建

陆晨

李艳红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5年/ 月 2 日

目录

声明 - 2 -

目录 - 5 -

释义 - 6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7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12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16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6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6 -

六、 有关声明 - 18 -

七、 备查文件 - 19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发行人、鑫昇腾	指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定向发行	指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股东大会	指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本报告书	指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公司章程	指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鑫昇腾
证券代码	874330
主办券商	国金证券
所属层次	创新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L）租赁业（L71）机械和设备经营租赁（L711）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L7113）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业的建筑工业装备综合租赁服务商，主营业务为智能附着式升降作业安全防护平台的研发、设计、租赁及工程技术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下游高层建筑施工工程、多层建筑和装配化施工项目，通过动力装置进行智能化升降，具有安全可靠、经济高效、绿色环保等优势。
发行前总股本（股）	23,688,823
实际发行数量（股）	583,091
发行后总股本（股）	24,271,914
发行价格（元）	27.44
募集资金（元）	16,000,017.04
募集现金（元）	16,000,017.04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票数量为 583,091 股，发行价格 27.4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6,000,017.04 元，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存在业绩承诺、股份回购等特殊投资条款安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 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做出特殊规定。

2. 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明确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宜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公司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在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不作优先认购安排。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2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山东中架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企业或机构	364,432	10,000,014.08	现金
2	吴建华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218,659	6,000,002.96	现金
合计	-	-			583,091	16,000,017.04	-

1、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 山东中架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中架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28MA3M1T3Y4Y
法定代表人	王法财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6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平阴县锦水街道 105 国道 025 号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中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3%，梓晨管理咨询（济南）有限公司持股 10%，杨学峰持股 4%，孙元海持股 3%
证券账户及交易权限	证券账户号：080****148，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

（2）吴建华

吴建华：男，198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西安杰恒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姿篇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西安金益辰建筑材料租赁有限公司监事、陕西旭昇合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证券账户号：038****863，为全国股转系统二类合格投资者。

2、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股份的资金均系其合法取得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3、本次本次定向发行不存在股权代持

根据本次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其以自有资金认购鑫昇腾本次发行股票，所出资股权权属清晰，认购股份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

4、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相关规定，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等政府部门公示网站公示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相关监管部门的黑名单，并取得本次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对象均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计划不超过 1,749,272 股,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8,000,023.68 元；实际发行股票 583,091 股, 实际募集资金 16,000,017.04 元，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金额，认购对象中山东中架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吴建华放弃认购部分股数，徐振洪放弃认购全部股数，合计弃购 1,166,181 股，弃购金额为 32,000,006.64 元。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其他用途，具体为支付后续开展智能爬架业务的智能爬架设备采购支出，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不会导致其用途发生变化，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补充解决。根据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实际发行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投入安排调整如下：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支付智能爬架设备采购支出	16,000,017.04
合计	-	16,000,017.04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山东中架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364,432	0	0	0
2	吴建华	218,659	0	0	0
合计		583,091	0	0	0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法定限售情况

发行对象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需按照全国股转系统和《公司法》相关规则的要求进行限售的情形，本次限售安排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自愿锁定的承诺

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安排。

综上，发行完成后，新增股份均可以在全国股转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经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将严格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入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

公司及子公司山东鑫昇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设立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户名：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山东鑫昇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杭州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杭州银行南京江宁支行
账号：3201041060000076006	账号：3201041060000076923

2024 年 12 月 16 日，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将投资款缴纳至上述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合计认购金额为 16,000,017.04 元。2024 年 12 月 17 日结束认购。2024 年 12 月 26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认购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4]11005 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国金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并将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依照用途使用。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九条规定：“股票公开转让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超过二百人的，应当持申请文件向全国股转系统申报，中国证

监会基于全国股转系统的审核意见依法履行注册程序。股票公开转让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二百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由全国股转系统自律管理。”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公司的《证券持有人名册》，截至本次股票发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4年10月11日）发行人在册股东人数为10名。鑫昇腾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投资者为2名，发行后股东人数累计不超过200人。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证监会豁免注册情形，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国有实际控制企业，也不属于外资企业，本次发行对象中不存在国有法人股东和外资股东，因此本次定向发行及本次发行对象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陆进	6,631,600	27.9946%	4,973,700
2	杨勇	5,852,600	24.7062%	4,389,450
3	南京鑫筑云建控 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6.8856%	2,666,667
4	南京昇展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2,000,000	8.4428%	1,333,333
5	衢州海邦昇博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822,157	7.6921%	0
6	卢松	1,515,800	6.3988%	1,136,850
7	杭州力悦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800,000	3.3771%	0
7	董翠菊	400,000	1.6886%	0
9	张光庆	333,333	1.4071%	0
10	张兰永	333,333	1.4071%	0

合计	23,688,823	100.0000%	14,500,000
----	------------	-----------	------------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陆进	6,631,600	27.3221%	4,973,700
2	杨勇	5,852,600	24.1126%	4,389,450
3	南京鑫筑云建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	16.4800%	2,666,667
4	南京昇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8.2400%	1,333,333
5	衢州海邦昇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2,157	7.5073%	0
6	卢松	1,515,800	6.2451%	1,136,850
7	杭州力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	3.2960%	0
8	董翠菊	400,000	1.6480%	0
9	山东中架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364,432	1.5015%	0
10	张光庆	333,333	1.3733%	0
10	张兰永	333,333	1.3733%	0
合计		24,053,255	99.0992%	14,500,000

注：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是依据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10 月 1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填列。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仅考虑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张光庆、张兰永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相同，因此并列第 10。

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63,150	6.18%	1,463,150	6.03%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36,850	8.60%	2,036,850	8.39%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5,688,823	24.01%	6,271,914	25.84%
	合计	9,188,823	38.79%	9,771,914	40.26%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389,450	18.53%	4,389,450	18.0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6,110,550	25.80%	6,110,550	25.18%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4,000,000	16.88%	4,000,000	16.48%
	合计	14,500,000	61.21%	14,500,000	59.74%
总股本		23,688,823	100.00%	24,271,914	100.00%

注：

- 1、上表中股份数据均为直接持股数量；
-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股数量统计于表中“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持股数量中，未重复统计于“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中；
- 3、南京昇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南京鑫筑云建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100%持股企业，表中将其所持股票性质归为“4、其他”类别中。
- 4、本次股票发行前股本结构根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4年10月11日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填列，发行后股本结构仅考虑本次股票发行情况的影响。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0名；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2名，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2名。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根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所列股东人数填列，发行后股东人数仅考虑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人数的影响。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16,000,017.04 元。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均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因此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流动资产、资产总额均将增加。与本次发行前比较，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规模提高，使公司资产负债率等财务指标有所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更趋稳健。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其他用途，具体为支付后续开展智能爬架业务的智能爬架设备采购支出，将有助于缓解公司后续智能爬架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资金压力，提升公司整体业务运营的稳健性和抗风险能力从而促进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公司能够优化财务结构、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保持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后，杨勇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定向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变化情况如下：

类型	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 认购数量 (股)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	杨勇	5,852,600	24.7062%	0	5,852,600	24.1126%
实际控制人	杨勇	5,852,600	24.7062%	0	5,852,600	24.1126%

注：杨勇列示的持股数量、持股比例为其直接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本次定向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勇直接持有公司 24.7062%股权，通过持有南京鑫筑云建控股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控制公司 16.8856%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南京昇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47.00%财产份额间接控制公司 8.4428%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50.0346%表决权。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勇直接持股数量及所控制的表决权数量均未发生变化，合计控制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比例变为 48.832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杨勇	董事长	5,852,600	24.7062%	5,852,600	24.1126%
2	陆进	董事	6,631,600	27.9946%	6,631,600	27.3221%
3	卢松	董事	1,515,800	6.3988%	1,515,800	6.2451%
合计			14,000,000	59.0996%	14,000,000	57.6798%

注：杨勇、陆进列示的持股数量、持股比例为其直接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3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4	0.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9	5.90	6.42
资产负债率	42.50%	43.82%	41.18%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自 2024 年 10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首次披露后，进行了 1 次调整，具体情况如下：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的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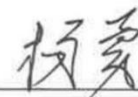
容进行了修改和补充并重新披露，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上述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六、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杨勇

控股股东签名：



杨勇



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日

七、 备查文件

- （一）《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三）《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四）认购对象与公司签署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认购对象出具的《放弃认购股份声明》；
- （五）《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江苏鑫昇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 （六）《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
- （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验资报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